

(A 类)
(公开发布)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西建函〔2024〕62 号

关于政协西山区十届三次会议第 10030050 号 提案答复的函

杨慧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对全区小区电单车停车棚进行摸排检查 and 提升改造的建议》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随着城市道路交通建设的飞速发展，人均购买机动车的数量也急剧上升，从而造成城市道路拥堵现象日益加剧，给市民出行带来不便，而电单车低碳环保、使用便宜的特点恰恰弥补了这一缺憾，但同时带来的问题也亟待解决：不遵守交规、电池超期使用、室内充电、飞线充电、不按要求及时报废等等，给交通安全

和人身安全都带来极大隐患，特别是超期使用的电池，经常发生爆燃，从而引起火灾，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2024 年我区计划改造老旧小区 272 个，建筑面积 430.8 万平方米，67384 户，1967 栋，预计总投资约 4 亿元。共涉及金碧、棕树营、西苑、福海、永昌和碧鸡六个办事处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老旧小区居住人口多、电动自行车数量也多，由于公共空间规划不合理、充电设施不完善、管理措施不到位等问题，导致小区内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、违规充电等行为屡禁不止。

按照《西山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》明确的职责分工，请辖区街道办事处按照老旧小区认定标准，对辖区范围内老旧小区进行全面调查摸底。特别对建成于 2000 年以前的老旧小区进行再次梳理，电单车停车棚设施落后影响居民基本生活、居民改造意愿强烈、符合认定标准的住宅小区进行改造。单车棚进行改造同步安装充电设施，拆除原有不安全的构件，重新新建单车棚，采用钢构件，屋面采用钢化夹角玻璃，保证其安全性和采光、通风、耐火性；单车棚充电桩重新合理合规的设置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下一步改造设计中按照“一院一策”对老旧小区原有单车棚进行翻新改造，对有空间资源的小区进行利用新建非电动车停放点，安装充电设备，方便居民停放充电。并积极探索通过政府采购、新增设施有偿使用等方式，引入专业机构、社会资本

参与老旧小区改造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9月27日

(联系人：陈智 电话：68421725)

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，区政协提案委。

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9月27日印发